

國立清華大學 114 學年度各常設委員會委員名單

校務發展委員會：48 位

當然委員：校長、3 位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全球長、校資長、主任秘書、清華學院執行副院長、理學院院長、工學院院長、原子科學院院長、人文社會學院院長、生命科學暨醫學院院長、電機資訊學院院長、科技管理學院院長、竹師教育學院院長、藝術學院院長、台北政經學院院長、永續學院院長、半導體研究學院院長

續任委員：朱英豪、江怡瑩、信世昌、張存續、莊永仁、黃郁棻、楊尚達、劉靖家

新改選委員：曾繁根、賴志煌、陳榮順、林昭安、姚人多、余憶如、謝傳崇、許育光、孟瑛如、劉英麟、顏國樑、胡美智、邱信程、許健平

學生委員：林韋彤、王致凱

校務監督委員會：8 位

續任委員：王憲群、宋信文、賴詩萍

新改選委員：王晉良、陳國璋、黃婷婷、鄭弘泰

學生委員：陳澤樂

議事小組：7 位

當然委員：主任秘書

續任委員：巫勇賢、彭心儀

新改選委員：呂平江、姚人多、張祥光、戴念華

校園景觀環境審議委員會：11 位

當然委員：總務長

續任委員：周秀專、莊淳宇、陳信文、曾慈慧

新改選委員：余怡德、焦傳金、蕭銘芑、謝小芬

學生委員：沈明頡、陳昌璟

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：14 位

當然委員：校長、資深副校長、教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師培中心主任、藝文總中心主任、主計主任

指定委員：黃嘉宏、李祈均、胡美智、張存續、陳信龍、劉祖禕同學

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

一年期：史漢光、何紹農、陳文城、陳宛妤、曾梅花、黃怡芳、藍貫哲

二年期：吳瑞祥、林俊成、姜欣辰、陳雅萍、黃雪珠、謝秉璇

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

一年期：李傳楷、倪進誠、張瑞芬、陶亞倫、彭旭霞、彭明德、楊家銘、劉人鵬、蔡仁松

二年期：李大麟、俞明德、洪毓珩、胡啟章、張鈞惠、許靖涵、陳美如、葉麗琴、董芳武

教師會：陳信文

學校代表：葉秩光

學者專家：周碧娥

社會公正人士：張淑美

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

一年期：李允文、施香如、陳信龍、黃忠正、楊湘怡、謝琬甄

二年期：林宗德、張銷容、陳馨怡、楊尚樺

學生代表：蘇宥菱、邱茂宸、陳澤樂、邱沛瑜

法律、教育、心理學者專家：陳仲嶙、徐憶萍、孟瑛如